

# 社團法人南投律師公會 函

地 址：54050 南投市中興路 772 號

聯絡電話：(049)2239569

傳 真：(049)2239570

電子信箱：ntba.tw@msa.hinet.net

聯 絡 人：陳若儀 總幹事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 日

發文字號：(112)投律博字第 112171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會與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及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共同舉辦「住宅租賃條例相關修法與實務」在職進修課程，敬請會員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課程，相關資訊臚列於下：

(一) 課程時間：112 年 11 月 26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9 時至 12 時

(二) 課程主題：「住宅租賃條例相關修法與實務」

(三) 課程講師：臺北大學何彥陞教授

(四) 實體上課地點：臺灣南投地方法院 4 樓大禮堂(南投市中興路 759 號)

(五) 線上 GoogleMeet 連結：於課前提供。

(六) 參加對象及費用：

1. 本會一般會員、特別會員，全額免費且無須繳納保證金。

2. 合辦及本會簽署合作意向書之友會會員，全額免費且無須繳納保證金。

(七) 請恕不提供紙本講義及餐點。

(八) 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將另公告本會網站，連結網址：

<http://www.ntbar.org.tw/>。

(九) 課程相關問題，歡迎電洽陳若儀總幹事（049-2239569）。

二、本次課程以**實體、線上授課方式並行，請擇一方式報名**，

實體限額 50 人，線上限額 120 人，意者請於 **112 年 11 月 6 日上午 9 時至 112 年 11 月 10 日下午 5 時**，逕至表單

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E6TbiSt4oTSKdLFh8> 報名；如額滿，將依受理報名先後，定候補序位。無故未於課前通知取消曠課者，日後參加各課程將採候補錄取。

**(錄取者將併課前通知寄發電子郵件通知)**

正本：本會全體會員、社團法人彰化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中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苗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雲林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律師公會、社團法人高雄律師公會

副本：

理事長 **楊博任**

